



HannStar Boar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已以一股一票投票方式通過該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普通決議案。

謹此提述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就此發出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註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已以一股一票投票方式通過該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包括1,316,250,000股股份。瀚宇台灣及其聯繫人士持有合共97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4.07%），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本公司須就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附有賦予持有人出席大會及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權利之股份總數為341,25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5.93%。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批准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普通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所投票數 (概約百分比) | |
|-------------------------------|----------------------|-----------|
| | 贊成 | 反對 |
| 批准、確認及追認新主分包協議(定義見該公告)及其項下之交易 | 51,432,000 (100%) | 0 (0%) |

承董事會命
瀚宇博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焦佑衡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葉新錦先生及勞立華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焦佑衡先生及何藹棠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元山先生、陳淳如女士、葉育恩先生、張碧蘭女士及嚴金章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